关于推荐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学

专业委员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有关单位：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学专业委员会是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是由省内从事高等教育研究、管理和教学的高校领导、教师和研究者自愿组成的专业学术团体，是非营利性社会组织，目前有理事单位62家。

高等教育学专业委员会第三届理事会已经届满，根据《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章程》《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分支机构管理办法》，拟于近期换届，请各高校和有关单位推荐专委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候选人基本条件

（一）坚持党的领导，坚守正确的政治方向和学术导向。

（二）省内各高校校领导及发展规划处、教务处、科研处、教师发展中心、高等教育（高等职业教育）研究所（中心、室）等部门负责人，各高校专职教师，承认专委会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

（三）严格遵纪守法，廉洁自律，社会信誉好。

（四）身体健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在职，年龄一般不超过65岁。

（五）无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的情形。

1. 候选人名额分配和推荐表报送要求

（一）拥有高等教育学博士授权点的高校可推荐理事候选人4名；拥有高等教育学硕士授权点的高校可推荐理事候选人3名；其他高校可分别推荐理事候选人1—2名。

（二）专委会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副秘书长、常务理事和理事正式候选人将从各高校、各有关单位推荐的理事候选人中产生。

（三）请各高校、各有关单位将填写好的《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学专业委员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推荐表》（附件）盖章后扫描，于4月30日（星期二）前将扫描件和可编辑的word文档发送至邮箱gdgjzwhhj@163.com。

1. 联系方式

（一）专委会秘书处地址：广州市广州大学城外环西路230号广州大学文俊东楼503；邮编：510006 ；邮箱：gdgjzwhhj@163.com。

（二）联系人：汤晓蒙 手机：13929508796；

李 晶 手机：15920479188。

附件：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学专业委员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推荐表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

2024年3月25日

附件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学专业委员会

第四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  | 民族 | |  | 一寸照片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  | 专业 | |  |
| 学历学位 |  | 职务 | | |  | 职称 | |  |
| 工作单位 |  | | | | | 邮 编 | |  |
| 通讯地址 |  | | | | | 电子邮箱 | |  | |
| 国籍 |  | | 办公电话 |  | | 手机 |  | | |
| 干部管理 | 中管□ 省管□ 校（厅）管□ 市管□ | | | | | | | | |
| 主要学习、工作经历和业绩 |  | | | | | | | | |
| 候选人  本人承诺 | 1.本人同意接受为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学专业委员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或常务理事候选人；  2.若当选，本人将认真完成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学专业委员会第四届理事会的各项任务；  3.本人认真执行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学专业委员会管理办法、工作规则和决议。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候选人所在工作单位承诺 | 1.同意该同志选举通过后本单位作为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学专业委员会理事或常务理事单位；  2.同意该同志作为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学专业委员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或常务理事候选人；  3.确认该同志理事或常务理事候选人的真实性、有效性；  4.为该同志履行相应职责提供必要条件及经费；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理事候选人中的党政领导干部，要符合党和国家各级组织对其在社会团体兼任职务的要求** |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同意该同志为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学专业委员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或常务理事候选人**。  相关机构负责人签字：  相关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